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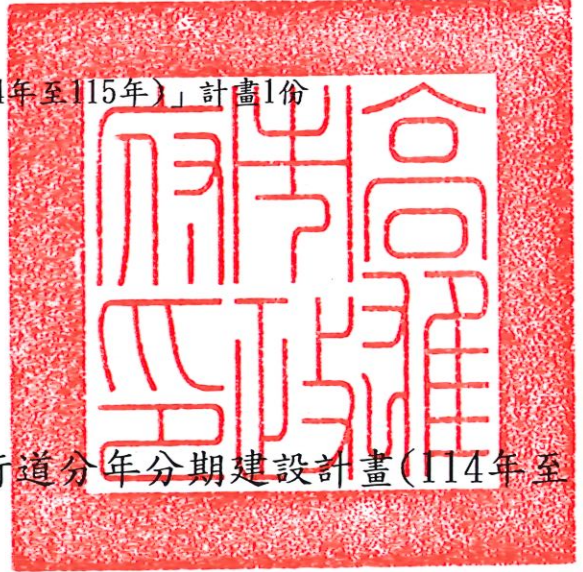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府工工字第11403849201號

附件：「道路新闢人行道分年分期建設計畫(114年至115年)」計畫1份



主旨：公告本府擬訂「道路新闢人行道分年分期建設計畫(114年至115年)」計畫。

依據：依據行人交通安全設施條例施行細則第6條第2項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旨揭計畫，經內政部114年7月14日內授國工字第1140809294號核定在案，依據行人交通安全設施條例施行細則第6條第2項公告周知。

市長 陳其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機關首長判發